**財團法人雙福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**

**辦理嘉義縣106年度辦理六歲以下弱勢兒童主動關懷方案**

**暨兒少保護(含高風險)預防宣導及教育訓練方案**

**網絡人員教育訓練 簡章**

1. **前言：**

「高風險家庭關懷處遇實施計畫」的目的為發現遭遇困難或有需求之高風險家庭，提供預防性服務的方案，協助家庭解決生活危機，避免風險持續擴大，採取預防重於治療的觀念。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54條規定責任通報人員(含醫事人員、社會工作人員、教育人員、保育人員、警察、司法人員、村(里)幹事及其他執行兒童及少年福利業務人員等)於執行業務時知悉兒童及少年家庭遭遇經濟、教養、婚姻、醫療等問題，導致兒童及少年有未獲是當照顧之虞，應通報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。

面對家庭結構改變與社會變遷等因素影響，家庭的困境變得多元及複雜，除了照顧者缺乏正確教養觀念外，伴隨著經濟壓力、婚姻失調、藥酒癮、精神疾病等風險因子，導致兒童及少年可能未獲適當照顧，然而責任通報人員在評估個案需求上常有落差，無形中提升了社會風險的危機性，為建構更完整的社會服務網絡，透過教育訓練，期待各責任通報人員能更加熟悉服務網絡內容及通報指標，提升其專業知能與敏感度，方能及早關懷介入具有高風險家庭之虞的個案;並透過跨單位及民間合作，讓社會安全網更為緊密，進而推展兒童及少年保護、高風家庭暨六歲以下弱勢兒童關懷的實務工作，讓這類家庭的孩子得以獲得妥適的照顧與服務，避免兒虐事件發生。

1. **活動目的：**

ㄧ、強化責任通報人員對兒童及少年高風險家庭的概念，建立社區預防網絡，進而促進衛政及社政單位與民間團體的網絡合作，使高風險業務能順利推展。

二、透過專業人員訓練，提升責任通報人員的通報敏感度，能有效評估具有潛在問題與需求的兒童及少年高風險家庭，增強個案通報的精準度，降低兒童及少年受虐之情況，讓這類家庭的孩子能獲得妥適的照顧與服務。

1. **依據: 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條**
2. **辦理單位**

一、主辦單位：嘉義縣社會局。

二、承辦單位：財團法人雙福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。

1. **辦理時間及地點：**

一、 時 間：106年5月5日(星期五)

二、地 點：嘉義縣社會局大禮堂

三、 地 址：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1號

四、 聯絡方式：財團法人雙福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

 地 址：嘉義巿忠孝路670-1 (保義路嘉基)

 電話：(05)271-2845 FAX：(05) 05-2757040

1. **參加對象、人數：**

嘉義縣責任通報人員(包含醫事人員、社會工作人員、教育人員、保育人員、司法人員、警察、村(里)長、村(里)幹事、及其他執行兒童及少年福利業務人員)，預計每場參與人數為100人。

1. **課程主題：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間 | 主題 | 講師 |
| 8：00-8：30 | **報到** |  |
| 8：30-8：40 | **開幕** | 長官致詞 |
| 8：40-10：30 | **兒少保護新知-以兒少法及家暴防治法之實務運作為中心** | 1. 陳澤嘉律師
 |
| 10：30-10：40 | **休息時間** |  |
| 10：40-12：30 | 兒童及少年保護與高風險家庭之辨識與評估 | 林柔蘭基金會林怡均總幹事 |

|  |
| --- |
|  備註：本次課程申請社會工作師繼續教育積分及公務人員時數登錄， 全程完畢將每場 發給4小時研習證明。描述: C:\Documents and Settings\Administrator\桌面\235-I-0-1.jpg**財團法人雙福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****辦理嘉義縣106年度辦理六歲以下弱勢兒童主動關懷方案****暨兒少保護(含高風險)預防宣導及教育訓練方案****網絡人員教育訓練計劃書報名表**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單位名稱 |  |
| 姓名 | 職稱 | 性別 | 聯絡電話 | 用餐 |
|  |  | □男 □女 |  | □葷 □素 |
|  |  | □男 □女 |  | □葷 □素 |
|  |  | □男 □女 |  | □葷 □素 |
| 備註：1. 請於106年4月21日（五）前填妥以上報名表後，以傳真或E-mail方式報名，並請來電確認，名額有限，請儘早報名，謝謝!
2. 為愛護地球響應政府環保政策，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環保杯具。
3. 若有任何問題請來電詢問，聯絡人：吳慧敏 社工員

聯絡電話：05-2712845 傳真號碼：05-2757040E-mail：cych12383@gmail.com |